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5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惠城环保，证券代码：300779）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0年7月16日、2020年7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三）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披露《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53），公司预计2020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2.68万元-1,353.7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8%-55%。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截至目前公司业绩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

（四）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